

# 臺東縣政府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13 年 4 月 24 日

發文字號：府建水字第 1130090120B 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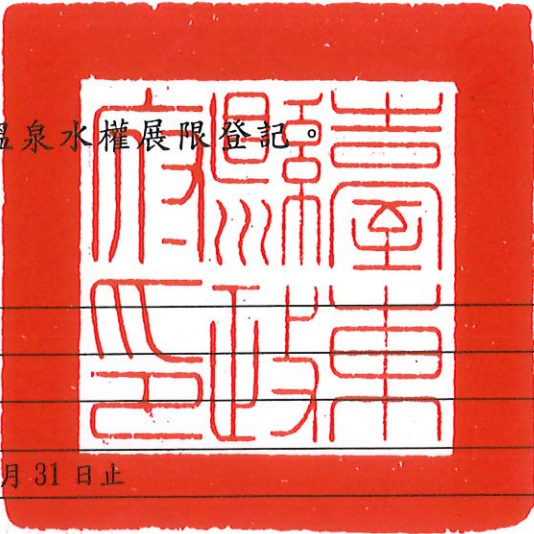
主旨：公告宋金生申請地下水其他用途溫泉水權展限登記。

依據：水利法第 34 條。

公告事項：

一、水權登記內容詳如下表：

申請人	宋金生					
申請日期	113 年 4 月 1 日					
登記類別	展限登記					
核准水權年限	自 113 年 4 月 1 日起至 116 年 3 月 31 日止					
用水標的	其他用途					
引水水源	地下水					
用水範圍	太麻里鄉金富段 850 地號					
使用方法	機械動力抽汲地下水，設水井管徑 250 公厘鋼管水井一座及出水管徑 50 公厘 7.5 匹馬力沉水式電動抽水機 1 台					
引水地點	臺東縣太麻里鄉金富段 0850-0000 地號					
退水地點						
每月用水日數 (日)	一月	二月	三月	四月	五月	六月
	31	28	31	30	31	30
引用水量 (秒立方公尺)	0.003	0.003	0.003	0.003	0.003	0.003
每日用水時間 (小時)	1.16	1.16	1.16	0.87	0.87	0.87
每月用水日數 (日)	七月	八月	九月	十月	十一月	十二月
	31	31	30	31	30	31
引用水量 (秒立方公尺)	0.003	0.003	0.003	0.003	0.003	0.003
每日用水時間 (小時)	0.87	0.87	0.87	1.16	1.16	1.16
水頭高度 或水井深度	150 公尺					
其他應行 公告事項						



二、上列公告事項，利害關係人如有異議時，應自本府公告之日起 15 日內聲敘理由並檢附證據，逕向本府提出，期滿無人提出異議或異議不成立時，本府即依法予以登入水權登記簿，並發給水權狀。

縣長 饒慶鈴 出國  
 副縣長 王志輝 代行